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8]G18000730029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5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合并利润表	10
母公司利润表	11
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17
财务报表附注	18-105

审 计 报 告

广会审字[2018]G18000730029 号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宏远 A”）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粤宏远 A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粤宏远 A，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煤矿资产组减值

1、事项描述

粤宏远 A 旗下拥有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持股 70%，以下简称“煤炭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持股 100%，以下简称“核桃坪煤矿”）两家煤矿。煤矿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对上述两家煤矿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考虑到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上述煤矿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及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具有一定的复杂性。故我们将煤矿资产组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并评价与煤矿资产组账面价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与管理层讨论并复核宏远煤矿的长期资产，以评估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3) 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非流动资产，复核管理层编制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a) 复核所采用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适用对象及方法；

b) 复核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主要包括煤矿储量、可开采量、煤矿年开采能力、煤矿销售价格、运营成本、折旧费用、税金、资本性支出及折现率等)，与管理层进行沟通，获取相关技术报告进行参考；对比关键假设；与核桃坪煤矿的律师沟通、发函，获取诉讼进展情况；

c) 复核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数据的相关性；

d)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二）房地产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7）”，房地产销售收入是粤宏远 A 最主要的利润来源，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检查相关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 2) 检查商品房销售合同关键条款，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政策、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选取样本复核销售合同及对应的发出收楼通知书、快递单、收楼验收单、银行回单等信息，对选取样本销售客户执行发函程序，函证销售合同金额、收楼时间、已付房款等信息，以核实当期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 4) 对公司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粤宏远 A 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粤宏远 A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粤宏远 A 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粤宏远 A、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粤宏远 A 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粤宏远 A 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宏远 A 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粤宏远 A 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吉争雄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如杰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40,760,045.18	680,999,829.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14,460,278.26	34,003,896.15
预付款项	3	2,384,709.81	2,646,669.71
应收利息	4	-	11,450,902.79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	39,642,069.07	44,331,206.48
存货	6	1,293,022,316.96	1,229,171,069.3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	1,892,728.41	15,530,971.58
流动资产合计		1,892,162,147.69	2,018,134,545.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150,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9	-	41,499,988.50
长期股权投资	10	267,789,304.33	222,179,292.42
投资性房地产	11	235,131,478.10	229,532,636.72
固定资产	12	124,769,485.00	56,511,356.56
在建工程	13	500,000.00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4	174,719,661.58	165,360,129.92
开发支出		-	-
商誉	15	64,678,921.56	-
长期待摊费用	16	2,738,791.95	1,333,50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26,664,854.38	25,903,33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6,992,496.90	742,320,244.22
资产总计		2,939,154,644.59	2,760,454,790.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	163,000,000.00	358,5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9	177,164,299.55	108,842,519.62
预收款项	20	98,177,772.83	346,336,656.95
应付职工薪酬	21	10,619,128.73	7,579,805.14
应交税费	22	71,578,260.23	68,191,697.95
应付利息	23	1,204,279.86	796,736.93
应付股利	24	17,331.40	17,331.40
其他应付款	25	88,419,958.15	39,854,974.4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	-	3,3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10,181,030.75	933,559,722.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	55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28	142,504.0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29	46,245,476.66	5,453,381.28
递延收益	30	2,447,151.00	2,531,053.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12,860,596.34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1,695,728.00	107,984,434.60
负 债 合 计		1,221,876,758.75	1,041,544,157.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	639,005,604.00	622,755,604.00
资本公积	32	584,945,827.34	554,761,591.22
减：库存股	33	43,712,5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34	2,520,040.17	2,353,290.30
盈余公积	35	212,769,122.13	212,769,122.1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6	282,042,840.85	308,852,99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7,570,934.49	1,701,492,602.09
少数股东权益		39,706,951.35	17,418,031.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7,277,885.84	1,718,910,63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39,154,644.59	2,760,454,790.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十四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450,421.54	213,997,398.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	331,341.01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11,450,902.79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	1,186,843,161.50	1,267,565,132.21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94,403.71	-
流动资产合计		1,242,719,327.76	1,493,013,433.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	281,304,002.91	230,702,719.40
投资性房地产		136,235,263.93	147,736,553.05
固定资产		741,079.94	455,929.1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2,431.78	1,268,03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622,778.56	380,163,235.29
资产总计		1,662,342,106.32	1,873,176,668.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000,000.00	352,1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2,164,108.95	1,227,115.56
应交税费		374,723.96	173,861.24
应付利息		226,502.08	603,861.42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其他应付款		71,033,913.77	26,988,122.5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3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36,816,580.16	384,550,292.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447,151.00	2,531,053.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7,151.00	2,531,053.32
负 债 合 计		239,263,731.16	387,081,345.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9,005,604.00	622,755,604.00
资本公积		584,864,845.91	554,680,609.79
减：库存股		43,712,5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12,769,122.13	212,769,122.1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0,151,303.12	95,889,986.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3,078,375.16	1,486,095,32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2,342,106.32	1,873,176,668.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5,735,321.00	1,125,338,980.84
其中：营业收入	37	565,735,321.00	1,125,338,980.84
二、营业总成本		570,755,785.61	1,087,138,615.91
其中：营业成本	37	436,213,540.68	814,060,951.90
税金及附加	38	36,447,278.78	85,216,837.33
销售费用	39	26,649,834.84	96,001,753.53
管理费用	40	55,265,838.81	60,664,007.36
财务费用	41	10,313,332.61	34,484,724.30
资产减值损失	42	5,865,959.89	-3,289,658.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	48,305,805.14	180,958,737.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610,011.91	180,958,737.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	-617,553.02	-277.50
其他收益	45	402,042.4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069,830.00	219,158,825.28
加：营业外收入	46	531,083.08	993,108.00
减：营业外支出	47	6,868,546.08	12,687,030.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32,367.00	207,464,902.31
减：所得税费用	48	5,107,010.84	15,003,750.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25,356.16	192,461,151.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1,625,356.16	192,461,151.87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25,356.16	192,461,151.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1,625,356.16	192,461,151.87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65,406.81	197,166,544.77
2. 少数股东损益		-3,840,050.65	-4,705,392.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625,356.16	192,461,151.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65,406.81	197,166,544.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40,050.65	-4,705,392.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69	0.31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69	0.31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十四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	31,098,454.88	32,776,830.44
减：营业成本	4	12,588,242.62	12,586,766.28
税金及附加		2,677,827.32	3,290,172.03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9,087,966.40	13,533,677.61
财务费用		1,168,120.27	5,296,830.15
资产减值损失		-1,246,758.33	2,139,159.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772.05	-1,086,13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6,772.05	-1,086,133.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3,715.45	-5,155,907.93
加：营业外收入		97,731.87	98,32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537.90	629.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7,521.48	-5,058,216.93
减：所得税费用		-74,398.08	-534,789.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3,123.40	-4,523,427.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3,123.40	-4,523,427.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63,123.40	-4,523,427.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678,615.44	1,186,353,934.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30,721,550.49	48,731,17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400,165.93	1,235,085,111.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0,082,363.24	392,408,804.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84,146.81	45,170,08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19,378.04	94,830,723.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91,091,926.70	109,393,64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577,814.79	641,803,26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77,648.86	593,281,84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8,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95,793.2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353.33	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41,499,988.50	561,901,390.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723,135.06	561,901,440.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2,525.90	524,90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8,500,000.00	15,330,19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2,543,208.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305,734.11	25,855,09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2,599.05	536,046,35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12,5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38,000,000.00	803,6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712,500.00	803,62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6,940,000.00	1,441,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5,160,007.01	64,863,690.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41,250.00	97,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141,257.01	1,603,903,690.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71,242.99	-800,283,69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10,995.08	329,044,509.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919,561.17	144,875,05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730,556.25	473,919,561.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27,761.43	32,697,034.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66,015.65	230,61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93,777.08	32,927,64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8,290.09	1,078,643.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6,161.17	6,387,73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2,713.48	5,143,54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87,037.39	37,594,11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14,202.13	50,204,02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9,574.95	-17,276,38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235,596.20	694,681,457.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235,596.20	694,681,457.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33,636.59	48,845.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8,12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04,000.00	18,730,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337,636.59	26,903,44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97,959.61	667,778,01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12,5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000,000.00	576,6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712,500.00	576,6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540,000.00	1,122,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97,011.10	13,002,161.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737,011.10	1,215,802,16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24,511.10	-639,182,161.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546,976.54	11,319,470.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97,398.08	112,677,927.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50,421.54	123,997,398.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761,591.22	-	-	2,353,290.30	212,769,122.13	-	308,852,994.44	-	17,418,031.01	1,718,910,63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761,591.22	-	-	2,353,290.30	212,769,122.13	-	308,852,994.44	-	17,418,031.01	1,718,910,633.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50,000.00	-	-	-	30,184,236.12	43,712,500.00	-	166,749.87	-	-	-26,810,153.59	-	22,288,920.34	-1,632,74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5,465,406.81	-	-3,840,050.65	31,625,356.1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50,000.00	-	-	-	30,184,236.12	43,712,500.00	-	-	-	-	-	-	-	2,721,736.12
1. 股东投入的股本	16,250,000.00	-	-	-	27,462,500.00	43,712,500.00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721,736.12	-	-	-	-	-	-	-	-	2,721,736.12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62,275,560.40	-	-	-62,275,56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62,275,560.40	-	-	-62,275,560.40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66,749.87	-	-	-	-	71,464.26	238,214.13
1. 本年提取	-	-	-	-	-	-	-	887,111.69	-	-	-	-	380,190.76	1,267,302.45
2. 本年使用	-	-	-	-	-	-	-	720,361.82	-	-	-	-	308,726.50	1,029,088.32
（六）其他	-	-	-	-	-	-	-	-	-	-	-	-	26,057,506.73	26,057,506.73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9,005,604.00	-	-	-	584,945,827.34	43,712,500.00	-	2,520,040.17	212,769,122.13	-	282,042,840.85	-	39,706,951.35	1,717,277,885.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760,211.79	-	-	2,016,977.66	212,769,122.13	-	111,686,449.67	-	21,943,372.80	1,525,931,73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760,211.79	-	-	2,016,977.66	212,769,122.13	-	111,686,449.67	-	21,943,372.80	1,525,931,738.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379.43	-	-	336,312.64	-	-	197,166,544.77	-	-4,525,341.79	192,978,89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97,166,544.77	-	-4,705,392.90	192,461,151.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股本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36,312.64	-	-	-	-	180,051.11	516,363.75
1. 本年提取	-	-	-	-	-	-	-	1,260,918.19	-	-	-	-	540,393.51	1,801,311.70
2. 本年使用	-	-	-	-	-	-	-	924,605.55	-	-	-	-	360,342.40	1,284,947.95
（六）其他	-	-	-	-	1,379.43	-	-	-	-	-	-	-	-	1,379.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761,591.22	-	-	2,353,290.30	212,769,122.13	-	308,852,994.44	-	17,418,031.01	1,718,910,633.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680,609.79	-	-	-	212,769,122.13	-	95,889,986.92	1,486,095,32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680,609.79	-	-	-	212,769,122.13	-	95,889,986.92	1,486,095,322.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50,000.00	-	-	-	30,184,236.12	43,712,500.00	-	-	-	-	-65,738,683.80	-63,016,94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463,123.40	-3,463,123.4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50,000.00	-	-	-	30,184,236.12	43,712,500.00	-	-	-	-	-	2,721,736.12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16,250,000.00	-	-	-	27,462,500.00	43,712,500.00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721,736.12	-	-	-	-	-	-	2,721,736.12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62,275,560.40	-62,275,56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62,275,560.40	-62,275,560.40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9,005,604.00	-	-	-	584,864,845.91	43,712,500.00	-	-	212,769,122.13	-	30,151,303.12	1,423,078,375.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679,230.36	-	-	-	212,769,122.13	-	100,413,414.03	1,490,617,37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679,230.36	-	-	-	212,769,122.13	-	100,413,414.03	1,490,617,370.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379.43	-	-	-	-	-	-4,523,427.11	-4,522,04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523,427.11	-4,523,427.1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1,379.43	-	-	-	-	-	-	1,379.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2,755,604.00	-	-	-	554,680,609.79	-	-	-	212,769,122.13	-	95,889,986.92	1,486,095,322.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2年4月8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体改[1992]9号”文件批复进行股份制改组，并于1992年5月8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1994年12月5日公司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体改[1994]104号”文件批准，吸收合并形成本公司。本公司已于2015年11月16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281825294G《营业执照》，注册资本（股本）为622,755,604.00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明轩。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工业区。

2017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12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公司拟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公司员工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具体详见“附注十、股份支付”。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开办外引内联企业及其咨询、洽谈业务；生产经营高科技产品、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技术咨询；原煤开采（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具体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2日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 11、应收款项”、“三 20、长期资产减值”、“三 25、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一次交换交易实现合并的，投资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购买成本超过按股权比例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如果公司取得的在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的份额超过购买成本，则超出的金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该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二十一条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对所有子公司的投资，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号一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报表中单独列示。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确定。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其他应收款（含关联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来评估资产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作为组合。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往来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1%
1-2 年	10%	3%
2-3 年	25%	6%
3-4 年	50%	12%
4 年以上	100%	15%

(3) 一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房地产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房地产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各项存货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按不同行业分别采用先进先出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

-土地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按受让土地使用权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竣工时再按建筑面积平均分摊。

-公共配套费用的核算方法：按实际支付费用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记入“固定资产”。

-为开发房地产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没有完工交付前，计入开发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6)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具体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净残值率 (%)
房屋建筑物	25	3.80	5
机械设备	10	9.50	5
电子设备	5	19.00	5
运输设备	5	19.00	5
办公设备	5	19.00	5
工具用具	5	19.00	5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5) 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工具用具。

(6) 固定资产计价

① 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②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④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应当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Σ（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当期天数）

19、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计价

①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③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

(3)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1) 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

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

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5、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④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业务收入确认收入条件如下

(1) 房地产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签定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2) 物业租赁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原煤销售收入

煤炭、焦炭销售收入在原煤经过称重后送至客户并取得客户的货运签收时确认收入。

(4) 水电工程

公司分阶段完成水电工程的安装，在业主验收合格结算后，确认相应的水电工程收入。

(5) 粗铅销售

粗铅销售收入在粗铅经过称重后，按照合同约定方式移交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

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8、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	适用于2017年1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利润表中新增的“其他收益”项目。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2017年4月28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	适用于2017年5月28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资源税	原煤销售额	5%
增值税	销售额	17%、13%、11%、6%、5%、3%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主营业务收入	25%/7%/7.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注：1、本公司子公司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以下简称“核桃坪煤矿”）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基础为主营业务收入，税率为7.5%、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新发乡威宁县煤炭沟煤矿（以下简称“煤炭沟煤矿”）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基础为主营业务收入，2017年1-4月税率为7%，5-12月税率为7.5%。

注2：根据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简并增值税率有关的通知（财税【2017】37号）文，自2017年7月1日起，简并增值税税率结构，取消13%的增值税税率，水费按照11%税率征收。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7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17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4,394.19	1,413,050.19
银行存款	496,206,162.06	662,506,510.98
其他货币资金	44,029,488.93	17,080,268.70
合 计	540,760,045.18	680,999,829.87

注：1、其他货币资金为客户按揭保证金、环境治理保证金、房屋建设保证金；

2、受限货币资金参见“附注五、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04,986.48	100.00	2,144,708.22	12.92	14,460,278.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6,604,986.48	100.00	2,144,708.22	12.92	14,460,278.26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64,743.00	100.00	1,760,846.85	4.92	34,003,896.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35,764,743.00	100.00	1,760,846.85	4.92	34,003,896.15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143,452.33	304,303.57	3.00
1-2年	3,811,110.00	381,111.00	10.00
2-3年	1,588,174.00	397,043.50	25.00
3-4年	-	-	-
4年以上	1,062,250.15	1,062,250.15	100.00
合 计	16,604,986.48	2,144,708.22	12.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23,836.96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817,61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9.0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29,061.00 元。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80,048.10	49.48	1,372,714.02	51.87
1-2 年	19,000.00	0.80	86,150.62	3.26
2-3 年	4,201.71	0.18	6,345.07	0.24
3-4 年	-	-	50,000.00	1.89
4 年以上	1,181,460.00	49.54	1,131,460.00	42.74
合 计	2,384,709.81	100.00	2,646,669.71	100.00

(2) 年末公司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核桃坪煤矿预付贵州贵山矿业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技改服务费，由于核桃坪煤矿未完成煤矿整合，处于停产状态，暂停扩能改建工程，待取得扩能改建批准，再继续进行技改工程。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036,916.01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5.42%。

4.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	11,450,902.79
合 计	-	11,450,902.79

(2) 期末公司无重要逾期的应收利息。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50,000.00	7.95	3,650,0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861,038.93	91.18	2,218,969.86	5.30	39,642,069.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0.87	400,000.00	100.00	-
合 计	45,911,038.93	100.00	6,268,969.86	13.65	39,642,069.07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33,935.22	11.87	3,791,967.61	63.90	2,141,967.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649,947.38	87.33	1,460,708.51	3.35	42,189,238.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0.80	400,000.00	100.00	-
合 计	49,983,882.60	100.00	5,652,676.12	11.31	44,331,206.48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纳雍县街南煤矿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借款人资产被查封, 无可供还款来源
贵州星海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100.00	对方无法联系, 逾期还款超过一年
合计	3,650,000.00	3,650,000.00	100.00	

(3)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供电局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账龄过长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内	3,868,918.11	38,689.19	1.00
1-2年	5,308,964.90	159,268.94	3.00
2-3年	31,966,838.18	1,918,010.29	6.00
3-4年	148,206.98	17,784.83	12.00
4年以上	568,110.76	85,216.61	15.00
合计	41,861,038.93	2,218,969.86	5.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企业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3,091.54 元。

(6)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往来款	2,931,676.37	7,336,407.02
股权转让款	30,650,000.00	30,650,000.00
保证金、押金	4,483,583.24	4,906,081.11
专项基金	2,073,670.94	4,011,628.14
代垫款	5,737,796.70	3,046,535.59
其他	29,311.68	25,230.74
备用金	5,000.00	8,000.00
合 计	45,911,038.93	49,983,882.60

(8)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 位 名 称	款 项 性 质	年 末 余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柳向阳*a	股权转让款	29,000,000.00	2-3 年	63.17%	1,740,000.00
刘仲恒	代垫款	2,787,721.96	1 年以内	6.07%	27,877.22
茂名市建筑集团有 限公司	房屋加固补 偿款	2,565,400.00	1 年以内 47,200.00 元， 1-2 年 2,518,200.00 元	5.59%	76,018.00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墙体专项基 金	2,073,670.94	1-2 年 422,045.74 元，2-3 年 1,651,625.20 元	4.52%	111,758.88
纳雍县街南煤矿	借款	2,000,000.00	3-4 年	4.36%	2,000,000.00
合 计		38,426,792.90		83.71%	3,955,654.10

注：a、其他应收款柳向阳为应收永安煤矿股权转让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永安煤矿关闭通过了相关部门验收，猛者新寨煤矿业已完成对永安煤矿的整合，但相关款项尚未收到。因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对该笔款项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故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不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详见“附注十三、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765,099.69	1,155,232.41	35,609,867.28	1,917,161.37	288,808.10	1,628,353.27
工程施工	-	-	-	5,830,177.42	-	5,830,177.42
在产品	8,953,135.32	-	8,953,135.32	-	-	-
库存商品	12,919,463.72	-	12,919,463.72	530,874.36	-	530,874.36
开发产品	310,266,074.83	974,250.20	309,291,824.63	264,467,931.72	974,250.20	263,493,681.52
开发成本	926,248,026.01	-	926,248,026.01	957,687,982.74	-	957,687,982.74
合 计	1,295,151,799.57	2,129,482.61	1,293,022,316.96	1,230,434,127.61	1,263,058.30	1,229,171,069.31

(2) 房地产项目存货明细表：

I. 已完工产品：

项 目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期初数	增加数	减少数	期末数	跌价准备
宏远花园	1994年1月	1,337,427.60	-	-	1,337,427.60	-
家电城（宏明花园）	1994年6月	1,098,788.53	-	-	1,098,788.53	974,250.20

项 目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期初数	增加数	减少数	期末数	跌价准备
江南第一城	2012年6月	31,229,883.85	546,407.33	26,021,599.56	5,754,691.62	-
时代广场	2003年3月	12,290,000.00	-	12,290,000.00	-	-
御庭山	2013年2月	122,800,045.10	9,246,487.25	65,759,620.88	66,286,911.47	-
康城假日	2016年7月	95,711,786.64	4,509,423.87	38,865,405.77	61,355,804.74	-
帝庭山	2016年10月	-	446,703,347.37	272,270,896.50	174,432,450.87	-
合 计		264,467,931.72	461,005,665.82	415,207,522.71	310,266,074.83	974,250.20

II.在建开发产品：

项 目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数	期末数	跌价准备
帝庭山	2015年1月	2018年12月	1,100,000,000.00	806,209,375.64	676,528,994.04	-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	2015年12月	2018年10月	510,000,000.00	141,030,862.14	236,548,140.26	-
合 计			1,610,000,000.00	947,240,237.78	913,077,134.30	-

III.拟开发产品：

项 目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下一期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时代国际	2018年12月	2020年7月	155,000,000.00	10,447,744.96	13,170,891.71
合 计			155,000,000.00	10,447,744.96	13,170,891.71

(3)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 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产品	974,250.20	-	-	-	-	974,250.20
原材料	288,808.10	866,424.31	-	-	-	1,155,232.41
合 计	1,263,058.30	866,424.31	-	-	-	2,129,482.61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1) 开发产品计提减值的原因因为宏明花园余下物业市价低于账面成本所致。

2) 原材料计提减值的原因因为核桃坪煤矿停产，原材料闲置未使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所致。

(4)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120,424,994.66 元。

(5) 开发产品的权利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五、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售房屋预缴增值税及附加税	-	15,530,971.58
待抵扣增值税	1,112,021.77	-
预缴房产税	293,529.61	-
预缴土地使用税	397,837.72	-
预缴所得税	89,339.31	-
合 计	1,892,728.41	15,530,971.58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
合 计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	-	-	-
合 计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	-	-	-

注：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莞民投”）是在东莞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和推动下，为贯彻落实东莞民营资本发展的会议精神，积极响应东莞推动社会金融组织建设的要求，集结东莞商企力量，相互促进、共同发展而组建成立的公司，由粤宏远 A 等 23 家公司共同认缴出资 100 亿元人民币组建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自应登记成立之日起三年内全部实缴完成，粤宏远 A 认缴 5 亿元人民币，2017 年度粤宏远 A 已实缴 1.5 亿元人民币。粤宏远 A 出资占莞民投股权比重 5%，同时粤宏远 A 在莞民投无董事会席位，无法对莞民投产生重大影响、合营和控制，因此对莞民投的投资按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	-	-
合 计	-	-	-	-	-	-

9.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	41,499,988.50
合 计	-	41,499,988.50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其他转入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转出		
1. 合营企业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200,816,573.02	-	-	-	46,056,783.96	-	-	-	-	-	246,873,356.98	-
小 计	200,816,573.02	-	-	-	46,056,783.96	-	-	-	-	-	246,873,356.98	-
2. 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21,362,719.40	-	-	-	-446,772.05	-	-	-	-	-	20,915,947.35	-
小 计	21,362,719.40	-	-	-	-446,772.05	-	-	-	-	-	20,915,947.35	-
合 计	222,179,292.42	-	-	-	45,610,011.91	-	-	-	-	-	267,789,304.33	-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8,030,617.19	418,030,617.19
2.本期增加金额	47,936,493.33	47,936,493.33
(1) 外购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7,936,493.33	47,936,493.33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21,183,336.00	21,183,336.00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21,183,336.00	21,183,336.00
4.期末余额	444,783,774.52	444,783,774.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8,497,980.47	188,497,980.47
2.本期增加金额	17,545,451.00	17,545,451.00
(1) 计提或摊销	17,545,451.00	17,545,451.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3.本期减少金额	1,521,416.05	1,521,416.05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1,521,416.05	1,521,416.05
4.期末余额	204,522,015.42	204,522,015.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5,130,281.00	5,130,281.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5,130,281.00	5,130,281.00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35,131,478.10	235,131,478.10
期初账面价值	229,532,636.72	229,532,636.72

注：本期新增房屋建筑物中 12,290,000.00 元为时代广场车位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由自有出售转为自有出租，由“存货”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其余为“江南第一城”三期项目和“御庭山”项目的商铺由自有出售转为自有出租，由“存货”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少房屋建筑物为江南第一城及御庭山商铺由自有出租转为自有出售并结转成本。

(2) 公司年末余额中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所有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工具用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702,610.40	2,275,076.54	8,798,941.82	34,717,411.24	44,940,971.01	146,435,011.01
2.本期增加金额	52,167,583.33	481,443.92	1,831,920.34	57,550,726.65	793,574.94	112,825,249.18
(1) 购置	-	120,407.40	207,692.31	837,954.85	361,670.71	1,527,725.2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52,167,583.33	361,036.52	1,624,228.03	56,712,771.80	431,904.23	111,297,523.91
3.本期减少金额	80,779.70	54,448.00	625,824.79	5,232,561.89	318,388.00	6,312,002.38
(1) 处置或报废	80,779.70	54,448.00	625,824.79	5,232,561.89	318,388.00	6,312,002.38
(2) 其他	-	-	-	-	-	-
4.期末余额	107,789,414.03	2,702,072.46	10,005,037.37	87,035,576.00	45,416,157.95	252,948,257.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136,921.36	1,816,612.96	6,917,227.38	23,865,329.38	36,187,563.37	89,923,654.45
2.本期增加金额	5,328,855.76	426,850.29	2,255,129.57	28,392,520.37	7,436,804.70	43,840,160.69
(1) 计提	2,245,845.83	164,712.14	716,930.61	3,667,141.62	7,048,262.58	13,842,892.78
(2) 企业合并增加	3,083,009.93	262,138.15	1,538,198.96	24,725,378.75	388,542.12	29,997,267.91
(3) 购置	-	-	-	-	-	-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工具用具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5,021.22	51,257.89	594,533.55	4,591,761.07	302,468.60	5,585,042.33
（1）处置或报废	45,021.22	51,257.89	594,533.55	4,591,761.07	302,468.60	5,585,042.33
（2）其他	-	-	-	-	-	-
4.期末余额	26,420,755.90	2,192,205.36	8,577,823.40	47,666,088.68	43,321,899.47	128,178,772.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81,368,658.13	509,867.10	1,427,213.97	39,369,487.32	2,094,258.48	124,769,485.00
2.期初账面价值	34,565,689.04	458,463.58	1,881,714.44	10,852,081.86	8,753,407.64	56,511,356.56

（2）本期新收购的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收购时存在表外资产共 218 项。包括盘盈机器设备 174 项；构筑物 4 项；房屋建筑物 40 项，面积共 15,092.39 平方米；其中盘盈机器设备无法证实其产权；盘盈房屋，该房屋建构筑物大部分没有办理房产证，或者房屋拆除重建后未更新房产证。对于未办理房产证的建筑物，新裕公司原股东刘仲恒承诺协助新裕公司补办相关物业的房产证，预计在一至二年内完成。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调试设备	500,000.00	-	500,000.00	-	-	-
合 计	500,000.00	-	500,000.00	-	-	-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528,818.23	131,738,321.36	39,880,090.00	-	198,147,229.59
2.本期增加金额	12,571,271.68	483,495.15	-	1,077,841.88	14,132,608.71
(1)购置	-	483,495.15	-	60,341.88	543,837.03
(2)内部研发	-	-	-	-	-
(3)合并增加	12,571,271.68	-	-	1,017,500.00	13,588,771.68
(4)其他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39,100,089.91	132,221,816.51	39,880,090.00	1,077,841.88	212,279,838.3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661,916.91	25,125,182.76	-	-	32,787,099.67
2.本期增加金额	627,158.00	4,043,074.32	-	102,844.73	4,773,077.05
(1)计提	462,086.32	4,043,074.32	-	10,344.73	4,515,505.37
(2)合并增加	165,071.68	-	-	92,500.00	257,571.6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8,289,074.91	29,168,257.08	-	102,844.73	37,560,176.72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811,015.00	103,053,559.43	39,880,090.00	974,997.15	174,719,661.58
2.期初账面价值	18,866,901.32	106,613,138.60	39,880,090.00	-	165,360,129.92

注：探矿权为煤矿探明新增储量支付探矿权费用，由于扩能技改未完成，仍未进行开采，因此未开始进行摊销。合并增加为本期粤宏远 A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51%股权，达到控制，合并新裕有色金属并购时点公允价值。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情况。

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	64,678,921.56	-	-	-	64,678,921.56
合 计	-	64,678,921.56	-	-	-	64,678,921.56

说明：本期商誉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内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所致。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	-	-	-	-	-
合 计	-	-	-	-	-	-

本公司以现金 9,180.00 万元收购刘仲恒、刘锦新等持有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合并成本 9,180.00 万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公司已对上述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大于账面价值，商誉不存在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软件使用权	119,243.00	-	30,188.68	89,990.96	-	59,440.72
装修改造费	1,214,266.98	-	1,435,435.97	445,392.43	-	2,204,310.52
租用土地使用权	-	476,840.11	-	1,799.40	-	475,040.71
合 计	1,333,509.98	476,840.11	1,465,624.65	537,182.79	-	2,738,791.95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436,333.00	3,109,083.25	8,205,958.45	2,051,489.62
股份支付	2,457,145.76	614,286.44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272,298.32	13,818,074.58	15,069,214.76	3,767,303.69
可弥补亏损	30,712,053.28	7,678,013.32	62,958,969.28	15,739,742.32
预收房款按税法核定	5,781,587.16	1,445,396.79	17,379,177.95	4,344,794.49
合 计	106,659,417.52	26,664,854.38	103,613,320.44	25,903,330.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1,442,385.38	12,860,596.3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合 计	51,442,385.38	12,860,596.34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37,108.71	470,622.82
可抵扣亏损	7,386,904.73	3,312,706.69
合 计	10,624,013.44	3,783,329.51

注：1) 由于公司本部、新裕有色金属在未来可预见年度无法取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弥补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本公司子公司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桃坪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新发乡威宁县煤炭沟煤矿（以下简称“煤炭沟”）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基础为主营业务收入，税率为7.5%，因此不确认可弥补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1年	3,312,706.69	3,312,706.69	
2022年	4,074,198.04	-	
合 计	7,386,904.73	3,312,706.69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 款 类 别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抵押、保证借款	70,000,000.00	150,000,000.00
抵押借款	93,000,000.00	122,160,000.00
保证借款	-	6,400,000.00
质押借款	-	80,000,000.00
合 计	163,000,000.00	358,560,000.00

(2) 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质押情况参见“附注五、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1 年以内	168,864,291.35	108,269,672.31
1-2 年	2,339,389.89	501,235.14
2-3 年	2,686,906.14	5,271.17
3 年以上	3,273,712.17	66,341.00
合 计	177,164,299.55	108,842,519.62

注：本期应付账款包含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新裕有色金属应付账款 19,298,815.64 元（其中 1 年以内 13,796,715.64 元，2-3 年 2,300,000.00 元，3 年以上 3,202,100.00 元）

(2) 公司本期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20.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项 目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1 年以内	90,436,734.24	342,882,297.96
1-2 年	6,234,896.19	1,820,216.59
2-3 年	27,000.00	1,145,591.40
3 年以上	1,479,142.40	488,551.00
合 计	98,177,772.83	346,336,656.95

(2) 本期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为预收客户首期购房款。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01,482.14	38,496,165.83	34,723,415.02	10,574,232.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192,618.63	2,147,722.85	44,895.78
三、辞退福利	778,323.00	1,134,685.94	1,913,008.94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579,805.14	41,823,470.40	38,784,146.81	10,619,128.73

(2) 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91,960.24	34,038,221.17	30,363,012.46	9,967,168.95
二、职工福利费	-	1,677,776.41	1,649,371.41	28,405.00
三、社会保险费	-	1,013,011.51	984,228.65	28,782.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73,467.35	848,264.57	25,202.78
工伤保险费	-	61,312.38	59,600.35	1,712.03
生育保险费	-	78,231.78	76,363.73	1,868.05
四、住房公积金	169,366.00	1,634,720.00	1,597,378.00	206,70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0,155.90	132,436.74	129,424.50	343,168.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 计	6,801,482.14	38,496,165.83	34,723,415.02	10,574,232.9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111,680.88	2,069,762.12	41,918.76
2、失业保险费	-	80,937.75	77,960.73	2,977.02
合 计	-	2,192,618.63	2,147,722.85	44,895.78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367,867.38	2,218,454.97
土地增值税	59,588,675.09	46,739,722.81
企业所得税	2,432,496.97	15,819,707.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371.37	226,371.54
个人所得税	629,653.63	95,670.06
教育费附加	236,895.72	144,587.42
地方教育附加	158,952.68	97,413.81
堤防费	4,887.27	4,887.27
房产税	437,772.45	1,507,024.68
土地使用税	108,016.90	956,408.66
资源税	88,040.49	229,988.46
排污费	11,160.12	32,941.08
印花税	134,470.16	110,004.80
其他	3,000.00	8,514.90
合 计	71,578,260.23	68,191,697.95

23.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77,777.78	197,476.0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6,502.08	599,260.87
合 计	1,204,279.86	796,736.93

24. 应付股利

(1) 应付股利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331.40	17,331.40
合 计	17,331.40	17,331.40

(2) 期末公司无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25.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426,618.23	1,044,226.28
维修基金	5,829,842.60	6,143,501.00
预提物业费	283,044.30	277,441.23
保证金	543,460.27	592,044.64
押金	9,070,117.82	7,651,686.27
股权收购款	21,040,000.00	22,501,000.00
其他	242,417.91	4,900.00
延期交楼违约金	442,649.00	1,640,175.00
未付费用	5,829,308.02	-
回购义务	43,712,500.00	-
合 计	88,419,958.15	39,854,974.4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维修基金	5,829,842.60	未达到法定使用用途
厂房铺位押金	5,363,913.50	押金
股权收购款	21,040,000.00	按合同约定分期付款
合 计	32,233,756.10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3,380,000.00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合 计	-	3,380,000.00

27.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550,000,000.00	103,38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3,380,000.00
合 计	550,000,000.00	100,000,000.00

(2) 银行借款设置抵押、质押情况：

期末长期借款为孙公司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于2016年10月和2017年2月从广州银行东莞分行取得的5年期长期借款，借款本金分别为1亿元和5亿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期末余额5.5亿元，上述两笔借款由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担保详情见“附注九、5、（2）关联担保情况”），并以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3) 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

广州银行东莞分行：截止年末，借款余额55,000.00万元，利率为6.40%。

28.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复印机	142,504.00	-

29.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地质灾害赔偿款*a	1,837,259.28	5,453,381.28	村民房屋搬迁赔偿款
村民异地购房赔偿款*b	43,686,541.97	-	村民异地购房赔偿款
劳动人事争议纠纷案件赔偿款*c	721,675.41	-	劳动人事争议纠纷案件赔偿款
合 计	46,245,476.66	5,453,381.28	

注：a、根据《房屋损害赔偿和搬迁协议书》约定，新发乡人民政府委托贵州地质工程勘察院和贵州金正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公司分别对威宁县新发乡红岩村部分村民房屋因煤炭沟煤矿生产活动诱发地质灾害受损情况进行勘测确认和受损资产评估，由煤炭沟煤矿按照资产评估金额赔偿受灾迁移户，同时约定接受赔偿后，受灾区域村民必须搬离该受灾区域。根据贵州金正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公司出具的黔金正[2016]房评 07-084 号《威宁县新发乡红岩村大水组因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采煤工程活动造成村民房屋受损涉及的 17 户村民住房、辅助房屋、附属物及房屋装饰装修价值评估》评估报告，下属孙公司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需对煤矿周边村民受灾房屋进行赔偿，评估赔偿金额合计 6,773,381.28 元，累计已支付 4,936,122.00 元，尚需支付 1,837,259.28 元。

b、2014 年 4 月，新裕公司与英德市东华镇人民政府、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签署《搬出居住补偿合同书》。根据合同约定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自主选择异地购房，新裕公司按照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家庭人口每人五万元标准支付，作为异地购房款。公司按照同期贷款利率折现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金额。

c、核桃坪煤矿与邓广昌、杨本九等一共 23 名离职员工存在劳动纠纷，2017 年 5 月，上述员工申请要求公司赔偿经济补偿金合计 721,675.41 元，经过威宁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定，支持申请人提出要求核桃坪煤矿赔偿补偿金合计 721,675.41 元。核桃坪煤矿向威宁县人民法院案件提起诉讼，申请不予承担经济补偿，诉讼已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开庭，暂未审结。因仲裁委员会已裁定需核桃坪煤矿赔偿，故对该笔未决诉讼产生的或有负债进行计提。

30.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收商铺租金	2,531,053.32	-	83,902.32	2,447,151.00	预收长期租金
合 计	2,531,053.32	-	83,902.32	2,447,151.00	

31. 股本

股本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2,755,604.00	16,250,000.00	-	-	-	16,250,000.00	639,005,604.00

注：根据粤宏远 A2017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粤宏远 A 拟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公司员工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8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69 元；其中首次授予周明轩等 71 名激励对象 26,050,000.00 股，预留 750,000.00 股。2017 年 12 月 20 日，粤宏远 A 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71 人调整为 69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6,050,000.00 股调整为 25,950,000.00 股。总的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6,800,000.00 股调整为 26,700,000.00 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为 750,000.00 股。在缴交限制性股票认购款的过程中，宏远股份激励对象 2 人（庄奇志、曾宪西）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00,000 股。截止 2017-12-31，资金到位 43,712,500.00 元（对应股本 16,250,000.00 股），2018 年 1 月到位 24,748,000.00 元（对应股本 9,200,000.00 股），股权激励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8]G18000730018 号的验资报告。

32.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83,689,069.56	27,462,500.00	-	511,151,569.56
其他资本公积	71,072,521.66	2,721,736.12	-	73,794,257.78
合 计	554,761,591.22	30,184,236.12	-	584,945,827.34

注：资本溢价本期增加是因为本年的员工股份激励计划中，63 名员工于 2017 年 12 月以 2.69 元/股购买 16,250,000 股产生的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是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本年的员工股份激励计划中，授予日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的每股收盘价为 4.89 元，授予价格为 2.69 元，限制性股票每股公允价为 2.20 元，实际行权数量 25,450,000.00 股，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11 月和 2020 年 11 月解除限售 30%、30%和 40%，2017 年确认等待期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金额 2,721,736.11 元。

33. 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支付	-	43,712,500.00	-	43,712,500.00
合 计	-	43,712,500.00	-	43,712,500.00

详见“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31.股本”

34.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年末余额
煤矿专项储备	2,353,290.30	887,111.69	720,361.82	2,520,040.17
合 计	2,353,290.30	887,111.69	720,361.82	2,520,040.17

35.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299,327.42	-	-	126,299,327.42
任意盈余公积	86,469,794.71	-	-	86,469,794.71
合 计	212,769,122.13	-	-	212,769,122.13

36.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08,852,994.44	111,686,449.6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08,852,994.44	111,686,449.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65,406.81	197,166,544.77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62,275,560.4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2,042,840.85	308,852,994.44

3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564,887,103.98	435,620,857.87	1,123,091,516.48	812,285,719.55
其他业务	848,217.02	592,682.81	2,247,464.36	1,775,232.35
合 计	565,735,321.00	436,213,540.68	1,125,338,980.84	814,060,951.90

3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	39,039,462.25
城建税	1,678,023.98	3,293,970.71
教育费附加	974,669.51	1,341,946.84
地方教育附加	649,779.70	1,898,804.15
土地增值税	27,502,998.06	32,393,478.72
资源税	813,535.30	973,332.64
印花税	302,092.58	617,919.11
土地使用税	753,749.69	936,549.38
房产税	3,766,409.32	4,718,793.53
车船税	6,020.64	2,580.00
合 计	36,447,278.78	85,216,837.33

39.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2,005,418.23	2,172,744.51
职工福利费	10,777.80	145,879.58
办公费	760,185.62	2,042,977.49
折旧费	1,485,867.40	1,576,077.71
业务招待费	170,987.00	337,600.00
差旅费	134,421.35	208,002.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修理费	403,211.79	81,639.50
租金水电	324,235.84	3,738,772.94
广告促销费	10,400,026.49	20,563,433.72
销售服务费	8,505,774.54	61,577,210.40
未售物业管理费	2,425,537.38	2,811,973.09
其他	23,391.40	745,442.59
合 计	26,649,834.84	96,001,753.53

4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22,859,362.45	27,260,830.32
职工福利费	1,818,753.95	756,413.50
折旧费	2,218,425.60	6,795,790.84
无形资产摊销	4,106,692.32	4,114,192.32
办公费	3,123,540.65	5,976,108.31
水电费	747,025.47	859,835.97
差旅费	829,204.91	1,209,774.07
业务招待费	1,809,683.52	1,659,945.02
车辆费用	605,859.77	560,842.73
租赁费	3,456,342.12	3,869,439.14
税费	-	1,537,447.74
房地产办证费	1,959.78	3,244.78
董事会经费	3,365,000.00	935,000.00
中介服务费	5,571,911.69	3,175,253.59
矿产资源补偿费	-	35,624.00
维修工程款	899,564.17	821,518.39
股权激励	2,721,736.12	-
其他	1,130,776.29	1,092,746.64
合 计	55,265,838.81	60,664,007.36

4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442,609.27	40,169,509.96
减：利息收入	7,364,887.02	6,691,524.27
手续费及其它	235,610.36	1,006,738.61
合 计	10,313,332.61	34,484,724.30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0,745.42	-3,578,466.61
二、存货跌价损失	866,424.31	288,808.10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5,130,281.00	-
合 计	5,865,959.89	-3,289,658.51

4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610,011.91	180,958,737.85
理财产品收益	2,695,793.23	-
合 计	48,305,805.14	180,958,737.85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617,553.02	-277.50	-617,553.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17,553.02	-277.50	-617,553.02
合 计	-617,553.02	-277.50	-617,553.02

45.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02,042.49	-
合 计	402,042.49	-

(2) 其他收益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威宁县工业经济和能源局煤炭生产奖励资金款	402,042.49	-
合 计	402,042.49	-

4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898.52	-	6,898.52
业主违约收入	442,485.87	873,691.00	442,485.87
其他	81,698.69	119,417.00	81,698.69
合 计	531,083.08	993,108.00	531,08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 助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东莞市就业管理办公室填报广东省就业失业动态检测资料补贴款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英德市就业失业监测补贴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稳岗补贴	4,898.52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898.52	-	

4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2,053.70	541,877.22	82,053.70
对外捐赠	40,000.00	-	40,000.00
罚款滞纳金	24,229.53	582,603.77	24,229.53
地质灾害赔偿款	-	5,853,381.28	-
违约赔偿款	5,917,777.00	5,690,446.70	5,917,777.00
员工仲裁赔偿款	721,675.41	-	721,675.41
其他支出	82,810.44	18,722.00	82,810.44
合 计	6,868,546.08	12,687,030.97	6,868,546.08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02,948.59	19,809,274.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5,937.75	-4,805,524.29
合 计	5,107,010.84	15,003,750.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732,367.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83,091.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80,001.60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影响	-11,402,502.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6,428.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8,549.51
股份支付纳税差异	51,442.74
所得税费用	5,107,010.84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押金及保证金	5,466,203.16	3,026,636.20
利息收入	18,815,789.81	1,733,677.04
营业外收入	144,183.16	110,798.00
收到往来款	5,875,897.35	43,728,754.95
政府补助	408,941.01	-
其他	10,536.00	131,310.98
合 计	30,721,550.49	48,731,177.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5,023,202.92	70,227,247.48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2,858,779.76	23,700,669.23
财务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25,610.36	566,738.61
支付的往来款	5,729,347.16	7,635,640.27
营业外支出	5,911,179.83	2,132,610.55
环境治理保证金	-	1,850,351.26
客户按揭保证金	8,217,312.00	3,280,388.76
赔偿款	3,616,122.00	-
押金及保证金	832,563.37	-
房屋建设保证金	18,636,995.12	-
其他	140,814.18	-
合 计	91,091,926.70	109,393,646.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万科置业的长期应收款	41,499,988.50	561,900,011.50
收到证券公司返还零碎股历年股息	-	1,379.43
合 计	41,499,988.50	561,901,390.93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法院冻结资金	-	10,000,000.00
合 计	-	1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期存款	-	80,000,000.00
贷款顾问费	-	740,000.00
归还苏州天骏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	16,500,000.00
融资租赁支付的租金	41,250.00	-
合 计	41,250.00	97,240,000.00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625,356.16	192,461,151.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65,959.89	-3,289,658.51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388,343.78	30,090,035.17
无形资产摊销	4,515,505.37	4,447,540.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7,182.79	594,68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17,553.02	277.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82,053.70	541,877.22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收益）	15,612,594.58	35,651,662.73
投资损失（减：收益）	-48,305,805.14	-180,958,737.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478,799.13	-4,805,524.29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217,138.62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1,822,674.07	439,335,690.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105,049.17	54,842,22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2,424,566.48	24,370,625.02
其他	2,721,736.1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77,648.86	593,281,849.52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6,730,556.25	473,919,561.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3,919,561.17	144,875,051.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10,995.08	329,044,509.25

注：其他 2,721,736.12 为员工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金额。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1,800,000.00
其中：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91,8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256,791.79
其中：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9,256,791.7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2,543,208.2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86,730,556.25	473,919,561.17
其中：库存现金	524,394.19	1,413,050.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6,206,162.06	472,506,510.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730,556.25	473,919,561.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账面原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1,342.15	环境治理保证金
货币资金	23,151,151.66	客户按揭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被法院冻结
货币资金	18,636,995.12	房屋建设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168,894,180.94	借款抵押/尚未办理解押
存货	32,666,522.50	尚未办理解押
合 计	255,590,192.37	

注：1、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就孔家沟煤矿事宜起诉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和本公司，案号：(2016)川1024民初2179号，并于2016年11月25日向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同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并于2016年11月29日冻结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000.00万元。2017年3月1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判定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对该院判决结果不服，上诉至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7月3日，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裁定撤销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对该案的判决，发回威远县人民法院重审。本次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具体详见“附注十一、2、或有事项”。

2、存货原值32,666,522.50元、投资性房地产原值4,513,842.92元，系上期银行借款抵押物，本期借款已还清，因时间因素，截止2017-12-31，还未办理产权解押手续。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2017-10-23	91,800,000.00	51.00%	现金购买	2017-10-23	详见说明	7,439,854.67	-2,329,800.08

说明：以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且支付了大部分股权转让款之日为购买日。新裕有色金属股权于2017年10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且支付全部的股权转让款，确定以2017年10月23日为购买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现金	91,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91,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7,121,078.4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4,678,921.56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252,811.11	9,252,811.11
应收款项	1,469,491.13	1,469,491.13
预付款项	760,056.40	760,056.40
其他应收款	2,267,017.39	2,267,017.39
存货	15,617,217.53	15,617,217.53
其他流动资产	1,003,368.43	1,003,368.43
固定资产	81,300,256.00	40,626,219.83
无形资产	13,331,200.00	1,694,296.32
长期待摊费用	476,840.11	476,84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725.13	282,725.13

项 目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负债：		
应付账款	10,298,115.73	10,298,115.73
应付职工薪酬	1,040,886.51	1,040,886.51
应交税费	102,959.94	102,959.94
其他应付款	4,356,158.95	4,356,158.95
预收款项	20,000.00	20,000.00
预计负债	43,686,541.97	43,686,541.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77,734.96	-
净资产	53,178,585.17	13,945,380.28
减：少数股东权益	26,057,506.73	6,833,236.34
取得的净资产	27,121,078.44	7,112,143.94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形。

4、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处置子公司的情形。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物业出租	100.00	-	设立
东莞市康城假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水电安装及维修	100.00	-	设立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	威宁	威宁	洗煤精加工，冶金焦生产、购销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威宁	威宁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7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业产业园有限公司	苏州昆山	苏州昆山	房地产开发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股权投资	100.00	-	设立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清远英德	清远英德	废铅酸电池收集、贮存和处理；含铅有色金属冶炼废物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1、按照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地产”）与江苏天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骏投资”）签订的收购苏州天骏 20%的收购协议和公司章程规定，收购完成后的苏州天骏董事会成员全部由宏远地产指定，天骏投资不再参与苏州天骏的经营管理，因此公司对苏州天骏拥有 100%表决权。

2、2017 年 10 月 18 日，宏远股份及全资子公司宏远投资与新裕公司及其股东签订《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宏远股份指定宏远投资作为本次交易的股权受让方，收购新裕公司 51% 股权。由于新裕公司及其股东未能于 2017 年 9 月 10 日前取得新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根据 2017 年 7 月 4 日《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和《借款合同》的约定，宏远股份要求新裕公司股东以新裕公司股权抵偿上述 6,000.00 万元借款，即债转股，以其持有的新裕公司 33.33% 股权抵该笔借款，此外，公司以现金 3,180.00 万元收购刘锦新、刘仲恒持有的新裕公司 17.67% 股权。2017 年 10 月 18 日，宏远股份与新裕公司原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宏远取得新裕公司 51% 的股权。宏远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即派遣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财务经理）进驻新裕公司，控制了公司经营权、财务权，同时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完成工商股权、法人变更，基于上述实际情况，新裕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作为并表时点，并入到粤宏远 A 上市公司体系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的权益余额
苏州天骏	30	117,423.62	-	21,301,009.31
煤炭沟	30	-2,815,872.23	-	-6,509,962.65
英德新裕有色金属	49	-1,141,602.04	-	24,915,904.69
合计		-3,840,050.65	-	39,706,951.3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苏州天骏	煤炭沟	英德新裕	苏州天骏	煤炭沟
流动资产	247,085,311.63	5,409,906.38	63,089,148.93	155,616,938.93	6,877,905.65
非流动资产	1,434,561.60	124,805,226.53	95,193,282.77	160,235.30	135,182,398.23
资产合计	248,519,873.23	130,215,132.91	158,282,431.70	155,777,174.23	142,060,303.88
流动负债	207,437,723.59	150,077,749.13	50,886,508.30	115,086,436.66	149,158,771.48
非流动负债	-	1,837,259.28	56,547,138.31	-	5,453,381.28
负债合计	207,437,723.59	151,915,008.41	107,433,646.61	115,086,436.66	154,612,152.76
营业收入	-	16,270,706.00	7,439,854.67	-	19,548,736.66
净利润	391,412.07	-9,386,240.75	-2,329,800.08	-1,454,247.74	-14,230,395.26
综合收益总额	391,412.07	-9,386,240.75	-2,329,800.08	-1,454,247.74	-14,230,39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2,447,571.81	-4,308,692.42	-25,071,230.92	-40,856,308.54	-1,041,915.01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开发	50.00%	-	权益法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煤炭开采及销售等	45.00%	-	权益法

(2) 重要的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万科置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401,189,446.22	868,385,361.3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84,776,042.11	65,041,623.50
非流动资产	14,149,499.68	4,883,479.07
资产合计	1,415,338,945.90	873,268,840.40
流动负债	922,699,470.43	472,742,932.84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922,699,470.43	472,742,932.84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2,639,475.47	400,525,907.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6,319,737.74	200,262,953.78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项 目	万科置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553,619.24	553,619.24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6,873,356.98	200,816,573.0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565,384,377.82	1,822,291,491.37
财务费用	-1,417,768.65	-936,446.02
所得税费用	31,562,902.56	122,471,285.90
净利润	92,113,567.91	364,089,741.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92,113,567.91	364,089,741.7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3)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贵州鸿熙矿业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50,271,445.38	46,909,919.09
非流动资产	145,987.87	210,950.23
资产合计	50,417,433.25	47,120,869.32
流动负债	4,637,464.92	368,357.82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4,637,464.92	368,357.82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779,968.33	46,772,795.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600,985.74	21,047,757.79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项 目	贵州鸿熙矿业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314,961.61	314,961.6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915,947.35	21,362,719.40
营业收入	712,500.00	125,753.97
净利润	-992,826.77	-2,413,628.9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992,826.77	-2,413,628.9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无。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1年内到期。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1亿元	16.55	16.55

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是陈林。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七-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	2,128,892.52	2,290,788.88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未售物业费	2,440,937.38	-
广东宏远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球票款	3,013,340.00	-
合 计		7,583,169.90	2,290,788.88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3-03-14	2018-03-14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4-06-20	2017-06-19	是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09-01	2017-08-31	是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10-22	2018-10-21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87,200,000.00	2014-08-13	2017-08-11	是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4-07-31	2019-07-30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09-18	2018-03-17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10-29	2018-10-28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6-10-20	2023-10-20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06-16	2018-06-15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69,614.00	2,269,154.00

(4) 转让子公司

公司本期不存在转让子公司的情形。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	-	41,499,988.50	-
其他应收款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	-	64,471.80	644.72
其他应收款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66,918.00	23,235.90	210,496.00	29,880.9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18,040,000.00	19,603,500.00
应付账款	东莞市宏远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5,804.34	-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宏远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3,044.30	-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2,545.00 万份, 预留 75.00 万份。授予日为 2017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的每股公允价值为授予日公司股票的每股收盘价减去每股授予价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限制性股票按实际授予人数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21,736.1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721,736.12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承诺事项

(1) 关于收购苏州天骏 30%的股权

根据宏远地产与江苏天骏投资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宏远地产分两次收购天骏投资持有的苏州天骏 50%股权，构成一揽子收购方案，其中第一次支付对价 14,412,380 元收购 20%股权，并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股权交割完毕，苏州天骏成为公司控股子

公司，收购 20%股权完成后的苏州天骏董事会成员全部由宏远地产指定，天骏投资不再参与苏州天骏的经营管理，在项目竣工验收后 6 个月内，天骏投资转让其所持剩余的 30%项目公司股权转让给宏远地产，该 30%股权作价 2161.857 万元，宏远地产向项目公司购买与该 30%股权同等价值的物业，交付给天骏投资，即为支付对价。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在本公司因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以下简称“孔家沟”）而涉及的未决诉讼。2015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约定将各自名下采矿权过户到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整合主体）名下；约定以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核桃坪煤矿为主体矿山，孔家沟煤矿根据政策要求进行关闭。在《整合合作协议》签署后，后续达成《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新）股东会决议》、《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移交确认书》，约定 2015 年 3 月 26 日为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资料、生产经营管理权等的移交日期。但是，孔家沟煤矿股东（金荣辉、易颖）并未按约定移交该煤矿的资产、资料和生产经营管理，也即孔家沟煤矿并未交付及合并入整合主体，合作因此受阻，该两矿整合工作未能如约开展。经多次催告协调无果，本公司就此事项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受理该案，2016 年 11 月 21 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支持公司部分诉求，但不支持公司收购新矿井另外 30%股权，因被告不执行贵州高院一审判决并拒绝履行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已将此案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最高院尚未开庭审理。

2015 年 4 月 1 日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签订《煤炭采购合同》，由孔家沟煤矿供给焦炭。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 1340 万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结算，孔家沟煤矿供给煤炭货值 390 万元，欠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 950 万元。2016 年 9 月孔家沟煤矿、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将在孔家沟煤矿的债权 950 万元转让给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后，孔家沟煤矿未履行付款义务。

原告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孔家沟煤矿已被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并购，2015年3月26日移交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接管，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将孔家沟煤矿变更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非法人），对外交往仍使用孔家沟煤矿印章”，于2016年11月向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人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及本公司，案号：（2016）川1024民初2179号，请求：①判决被告孔家沟煤矿偿付原告货款950万元；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②二被告连带赔偿原告延迟付款的违约损失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③该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向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同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并于2016年11月29日冻结了本公司银行存款1000万元。2017年3月1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该院对粤宏远A诉求未予支持，裁定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粤宏远A对该院判决结果不服，上诉至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7月3日，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该院认为双方当事人二审提交的新证据致原审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裁定撤销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2016）川1024民初2179号民事判决，并将本案发回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重审。2017年11月16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重审该案，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2017）川1024民初28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返还债权转让款950万元及违约金，违约金从2016年10月1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算至实际付清为止；（2）被告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易颖、金荣辉对第一项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对上述判决表示不服，已向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截止2017年12月31日，财产保全冻结资金1,000.00万元仍未解冻。

截止审计报告报出日，诉讼还在持续中，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在承购人提供住房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6,139.20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产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需披露的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如下：

2018年1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宏远投资与新裕公司及其他股东刘锦新、刘仲恒、吴海苗及广州宝昀璟环境投资中心签订《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转让合同》，宏远投资以人民币8,100.00万元收购新裕公司27%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新裕公司股权变为78%，不影响公司对新裕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地产行业分部。
- 公用事业（水电）分部。
- 煤矿分部。
- 废旧电池回收加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地产行业	公用事业 (水电)	煤矿	废旧电池回收 加工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529,269,585.78	35,342,825.31	16,270,706.00	7,439,854.67	-23,435,867.78	564,887,103.98
主营业务成本	405,734,144.95	21,897,235.78	18,774,285.06	8,390,772.44	-19,175,580.36	435,620,857.87
资产总额（不含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9,828,973.20	65,003,412.59	189,351,688.55	389,355,994.78	-1,921,050,278.91	2,912,489,790.21
负债总额	2,260,360,950.39	37,914,983.37	168,701,945.16	315,889,646.61	-1,560,990,766.78	1,221,876,758.75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关于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

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全资子公司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易颖持股45%、金荣辉持股55%）按贵州煤矿兼并重组政策进行整合合作，公司以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下属核桃坪煤矿为主体矿山，与孔家沟煤矿的采矿权及矿山等固定资产（剥离了除煤矿采矿权和矿山等固定资产之外的其他债权债务）进行整合，孔家沟煤矿根据贵州省政府资源整合政策的要求进行关闭。但易颖、金荣辉未在约定日期移交孔家沟煤矿的产权，并擅自生产。为维护

公司合法权益，避免造成更大损失，公司依法起诉易颖、金荣辉。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诉讼尚在审理中，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2) 关于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

公司于2015年2月5日与柳向阳签署《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3000万元的价格向柳向阳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100%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按合同约定，柳向阳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首期转让价款450万元，剩余转让价款2550万元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的第11个工作日开始，由柳向阳按月利率15厘向本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利息，计算至实际付清转让价款之日或约定的分期付款期限届满之日止，并应于2015年6月30日前支付转让款1350万元，应于2015年12月31日前付清剩余转让款1200万元，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2015年5月16日，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2室、贵州省能源局发布了黔煤兼并重组办[2015]44号《关于对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主体企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同意猛者新寨煤矿兼并重组永安煤矿。2016年9月3日，纳雍县勺窝镇人民政府召开永安煤矿关闭相关事宜协调处理专题会议，形成了勺府纪字[2016]12号《勺窝镇人民政府关于永安煤矿关闭相关事宜协调处理专题会议纪要》，按照政府规定和柳向阳的委托，公司分别于2016年9月23日、10月14日、10月17日为柳向阳垫付了关闭永安煤矿工程费共计46万元。2016年9月30日，永安煤矿关闭通过了验收，猛者新寨煤矿完成了对永安煤矿的整合。

合同签订后，公司已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100万元转让款，余款经多次发函催收无效，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人一为柳向阳，被告人二、三分别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盘县柏果镇猛者新寨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请求：①判令被告一支付转让价款2900万元及其利息277.425万元、逾期付款滞纳金1405.55万元、违约金600万元（暂计至起诉日）。②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垫付款46万元。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为实现本案债权的律师费67.99万元。④被告二、三对上述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2017年2月12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此案。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应收柳向阳股权收购款2,900.00万元，因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对该笔款项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故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不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 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需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0,000.00	0.14	1,650,0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8,608,290.31	99.83	1,765,128.81	0.15	1,186,843,161.50
其中：内部往来组合	1,158,947,047.15	97.34	-	-	1,158,947,047.15
账龄分析组合	29,661,243.16	2.49	1,765,128.81	5.95	27,896,114.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0.03	400,000.00	100.00	-
合 计	1,190,658,290.31	100.00	3,815,128.81	0.32	1,186,843,161.50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33,935.22	0.47	3,791,967.61	63.90	2,141,967.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6,303,331.79	99.50	880,167.19	0.07	1,265,423,164.60
其中：内部往来组合	1,236,650,212.63	97.17	-	-	1,236,650,212.63
账龄分析组合	29,653,119.16	2.33	880,167.19	2.97	28,772,951.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0.03	400,000.00	100.00	-
合 计	1,272,637,267.01	100.00	5,072,134.80	0.40	1,267,565,132.21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 位 名 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 提 理 由
贵州星海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100.00	对方无法联系，逾期还款超过一年
合 计	1,650,000.00	1,650,000.00	100.00	

(3)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莞市供电局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账龄过长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内	8,124.00	81.24	1.00
1-2年	471,319.16	14,139.57	3.00
2-3年	29,181,800.00	1,750,908.00	6.00
合计	29,661,243.16	1,765,128.81	5.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57,005.99 元。

(6)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内部往来组合	1,158,947,047.15	1,236,650,212.63
外部往来款	860,000.00	5,337,054.38
股权转让款	30,650,000.00	30,650,000.00
保证金、押金	181,800.00	-
其他	19,443.16	-
合计	1,190,658,290.31	1,272,637,267.01

(8)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32,586,600.62	0-2年	61.53%	-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08,456,000.00	1年以内	17.51%	-
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内部往来	145,762,726.95	0-5年以上	12.24%	-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1,704,988.03	1年以内	2.66%	-
柳向阳	股权转让款	29,000,000.00	2-3年	2.44%	1,740,000.00
合计		1,147,510,315.60			1,74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0,388,055.56	-	260,388,055.56	209,340,000.00	-	209,34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915,947.35	-	20,915,947.35	21,362,719.40	-	21,362,719.40
合计	281,304,002.91	-	281,304,002.91	230,702,719.40	-	230,702,719.40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 投 资 单 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42,777.78	-	15,042,777.78	-	-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000,000.00	892,986.12	-	68,892,986.12	-	-
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	78,390,000.00	53,472.22	-	78,443,472.22	-	-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47,950,000.00	5,347.22	-	47,955,347.22	-	-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	50,053,472.22	-	50,053,472.22	-	-
合 计	209,340,000.00	51,048,055.56	-	260,388,055.56	-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21,362,719.40	-	-	-446,772.05	-	-	-	-	20,915,947.35	-	-
合 计	21,362,719.40	-	-	-446,772.05	-	-	-	-	20,915,947.35	-	-

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1,053,673.86	12,588,242.62	32,769,291.63	12,586,766.28
其他业务	44,781.02	-	7,538.81	-
合 计	31,098,454.88	12,588,242.62	32,776,830.44	12,586,766.28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6,772.05	-1,086,133.04
合 计	-446,772.05	-1,086,133.04

十五、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金 额	说明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617,553.02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8,941.01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项 目	金 额	说明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95,793.23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9、债务重组损益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41,967.61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6,344,361.52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1,715,212.69	
所得税影响额	-314,318.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512.42	
合 计	-1,507,406.3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 2017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 告 期 利 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 股 收 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	0.0569	0.05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19%	0.0594	0.0594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2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152014034423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827260072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1001-1008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洪峰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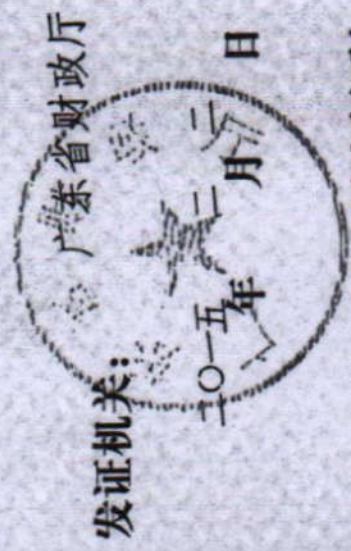


2016年06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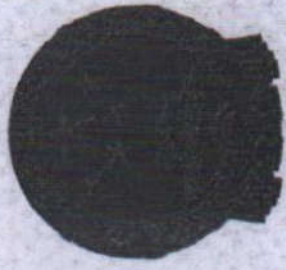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2071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名称: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组织形式: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批准设立日期:

通合伙)

蒋洪峰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

1001-1008 房

特殊普通合伙

44010079

1044 万元

粤财会[2013]45号

2013年10月



证书序号: 00046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蒋洪峰



证书号: 5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姓名 吉争雄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08-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141963083003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01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五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吉争雄(44010001000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54号。



440100010002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明会注[2015]45号 转制为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1月28日
 /y /m /d

姓名: 徐如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03-29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64010275032915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会[2015]44号转称为

事务所
 CPAs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协会盖章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徐如杰(44010079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54号。



440100790010

证书编号: 440100790010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5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日期: 2008年12月11日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